

第一章 比选公告

一、比选条件

四川雅眉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比选人”）根据工作需要拟通过公开比选方式，确定乐雅高速公路监测能力优化提升工程交（竣）工验收试验检测服务单位。现公开邀请有意向且符合条件的单位（以下简称“比选申请人”）参加本次比选。

二、比选范围

（一）比选内容

乐雅高速公路监测能力优化提升工程交（竣）工验收试验检测。

（二）标段划分

无标段划分。

（三）工作内容

1. 项目概况：

乐雅高速主线长112.2km，含7座隧道、10个收费站、2对服务区、2对停车区、16处互通式立交。乐雅高速公路监测能力优化提升工程主要包括：

（1）在原有高速公路机电系统基础上，进一步加密视频监控点位。在高速公路路侧间隔2km连续布设监控点位，单点设备配置包括：2套900W像素枪式摄像机、1套400万球型摄像机、通信单元、机箱、安装杆件及基础等，共计新增路段监控点位52处，桥下监控点位18处；

（2）互通分合流增设监控点位，每处配置：1雷达+1卡口+2RSU（1条车道1套）+1边缘计算，新增互通枢纽分合流监控点位62处（设置1枪1球1雷达）；

（3）隧道洞口监控点位增设（长度>2km的隧道），每处配置：1雷达+1卡口+2RSU（1条车道1套）+1边缘计算；

（4）监控中心对视频上云网关进行升级和增设（含更换LED情报板板卡等相关设备设施）。

2. 交（竣）工验收试验检测内容

乐雅高速公路监测能力优化提升工程交（竣）工验收试验检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对上诉工程内容的试验检测。“比选申请人”中选并签订合同后按照《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2004年第3号令）、《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第二册机电工程》（JTG2182-2020）、《关于印发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交公路发〔2010〕65号）、《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我省公路机电工程质量管理工

作的通知》(川交函〔2013〕547号),以及该项目批准的施工设计文件、变更文件和行业管理部门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和规程等对新增摄像机、交换机、雷达、ETC-RSU、服务器、供配电、光电缆、防雷接地、配套监控软件、更换的LED情报板、配套基础、杆件、交安、监控、通信设施等相关工程内容进行试验检测,并根据检测结果形成交(竣)工验收试验检测报告(包含报告出具前比选人整改后的复检)。

(四) 服务期限

合同服务期为2年(24个月)。

(五) 资金来源

乐雅高速公路监测能力优化提升工程专项资金(自筹100%,已落实)。

三、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一) 基本资格

1. 资质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效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由基本账户开户行盖章确认);

(2) 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公路工程交通专项)资质证书或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公路工程交通工程专项)等级证书;

2. 信誉要求:

(1) 被“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2) 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 2022年1月1日至比选截止日,比选申请人及法定代表人未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为行贿犯罪(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比选申请人须提交无行贿罪的承诺函)。

注:上述(1)至(2)以比选人查询比选申请截止日在相应网站公布的结果为准。

3. 业绩要求:

近3年(2022年1月1日至本项目比选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承担过1个高速公路机电工程交工或竣工试验检测项目。

注:高速公路机电工程交工或竣工试验检测项目可为单独合同或项目包含内容。

4. 项目负责人资质要求:

(1) 具备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2) 具有交通运输部门颁发的试验检测工程师证书（证书必须含交通工程专业或机电工程专业）；

(3) 在 1 个及以上高速公路机电工程交工或竣工试验检测项目担任过项目负责人职务；

(4) 须提供比选前上上个月开始，往前连续 6 个月在该比选申请人单位的养老保险缴纳凭证或社保部门出具的在该比选申请人单位参保的证明。

(二) 关联限制

1. 与比选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比选；

2. 比选申请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比选（参选的视为无效比选申请）；

3. 乐雅高速公路监测能力优化提升工程施工期间参与建设和检测的单位不得参加比选。

(三) 联合体

1. 不接受联合体。

2. 不允许转包或违法分包。

四、评审办法

(一) 本次比选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 本次比选采用单信封形式；

(三) 本次比选采取资格后审的方式。

五、比选文件的获取

(一) 比选文件获取

1. 比选时间、比选文件获取：

凡具备上述条件并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比选申请人，请于 2024 年 11 月 17 日 12 时 00 分起（北京时间，下同），在四川雅眉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ymlg.s.scgs.com.cn/>）上免费匿名下载比选文件及参考资料。比选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比选文件获取方式；

2. 补遗信息发布、获取：

比选文件补遗书（如有）由比选人在四川雅眉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ymlg.s.scgs.com.cn/>）网站发布补遗书，比选申请人需自行查阅和下载。

3. 比选申请人在比选期间应随时关注上诉指定网站，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比选人

不再另行通知。下载过程中如有问题或疑问请及时与比选人联系。逾期未联系的，比选人视为比选申请人无任何问题，或是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比选申请人负责。

4. 比选申请人在递交比选申请文件之前无需向比选人以任何方式提供有关比选申请人的任何信息和联系方式。

六、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时间、地点

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时间为2025年11月24日上午10:00至2025年11月4日14:00（北京时间），比选申请人应在比选申请截止时间前，将按要求密封完好的比选申请文件以书面方式送达比选人指定地点：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碧山路2429号二楼中会议。比选定于比选申请文件送交截止的同一时间、同一地点举行比选，比选申请人应派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出席比选并签到。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在四川雅眉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ymlgs.scgs.com.cn/>)发布。

八、比选结果公示

比选结束后，由比选人将评选小组推荐中选候选人名单在四川雅眉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ymlgs.scgs.com.cn/>)上公示3个工作日，以接收社会公开监督。比选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选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选候选人公示期向监督管理部门（注：雅眉乐公司纪检部门或上级相关部门）提出。

九、联系方式

比选人：四川雅眉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比选人地址：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碧山路2429号；

联系人：曾先生；

电话：13550096480；

邮箱：503987836@qq.com。

四川雅眉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1月17日

